

湖南现代物流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湘物院教[2017]11号

关于印发《湖南现代物流职业技术学院 毕业设计校内抽查制度》的通知

各部门、二级学院：

经学校研究审议，通过了《湖南现代物流职业技术学院
毕业设计校内抽查制度》，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湖南现代物流职业技术学院

2017年12月31日



湖南现代物流职业技术学院

毕业设计校内抽查制度

为进一步促进学校加强教学过程管理，重视抓好毕业设计教学环节，提高学生综合实践能力，更好地迎接湖南省教育厅毕业设计抽查，特制定本制度。

一、抽查对象

上年度7月11日至本年度4月30日期间，我校在教育部学信网学历注册标注为“毕业”状态的全日制三年制、五年制毕业生。

全校所有专业都需要进行抽查，每个专业的学生采用随机抽样方式抽取。即从每个专业中各随机抽出20%的学生参加毕业设计抽查。其中，抽查专业毕业生不足250人的，抽查学生不少于50人，50人以下的专业全部毕业生参加抽查；抽查专业毕业生超过500人的，抽查学生为100人。

二、抽查依据

依据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加强高等职业院校学生毕业设计工作的指导意见（试行）》、我校《高职学生毕业设计管理暂行规定（2017年修订）》有关要求执行。

三、抽查内容

包括毕业设计工作和毕业设计成果两部分：

1、毕业设计工作。主要包括各二级学院有关毕业设计的管理机制、组织实施和质量监控等方面的内容，重点评价相关制度及工作实施的科学性、规范性、有效性和可行性。

2、毕业设计成果。主要包括任务书、设计方案、作品、成果报告书，重点评价其科学性、规范性、完整性和实用性。作品一般应以产品设计、方案设计等方式呈现，严禁以论文、实习总结、实习报告等形式替代。

四、抽查程序

1、二级学院提交“毕业设计工作列表”（见附件1），并分别链接到对应“XXX届毕业设计工作”栏目，依次展示人才培养方案、毕业设计机构、毕业设计标准、毕业设计计划、毕业设计任务分配、毕业设计答辩安排、毕业设计工作总结等。

2、二级学院提交“学生毕业设计成果列表”（见附件2），并分别链接到对应学生的“毕业设计成果”栏目，依次展示该生的作品、任务书、方案、成果报告书、评阅表、答辩记录表、成绩评定表、指导过程记录表以及毕业设计查重检测报告等。

3、教务处以教育部学籍学历信息管理平台中导出的毕业生注册名单为准，结合各二级院提交的“学生毕业设计成果列表”，建立应抽学生数据库，运用随机抽查软件抽取学生。

4、教务处组织校内专家以网络评阅方式为主查看相关资料，评价各二级学院毕业设计工作。

5、教务处组织校外专家以网络评阅方式为主查看相关资料，评价学生毕业设计成果。

五、抽查评价标准

1、毕业设计校内专家组成员由各二级学院分管教学副院长组成，采取交叉方式，参照“毕业设计工作评价标准（见附件3）”，评价各二级学院毕业设计工作情况。

2、毕业设计校外专家组成员由教务处根据湖南省教育厅毕业设计专家库名单随机确定，参照“学生毕业设计成果评价标准（见附件4）”，评价被抽查的学生毕业设计成果情况。

六、抽查时间

抽查时间为5月上旬。各二级学院应在5月1日以前完成毕业设计工作以及学生毕业设计成果的相关资料上传和链接工作。

七、抽查奖励及问责

1、毕业设计抽查结果将作为各二级学院教学质量考核以及教师评优评先等工作的主要依据。若专业被湖南省教育厅抽查，则以省厅的抽查结果作为该专业的毕业设计抽查结果。

2、不合格者由教务处下发整改通知单，并由学校依据

《湖南现代物流职业技术学院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办法（试行）》和《湖南现代物流职业技术学院工作责任追究办法》等相关条款向相关责任人员问责。

八、其他事项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试行，其他有关规定与本办法不符的，以本办法为准。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件 1:

毕业设计工作网址汇总表 (采用 EXCEL 格式)

部门名称	毕业设计相关材料列表	导航网址
xxx 院	(1) 人才培养方案	
	(2) 毕业设计机构	
	(3) 毕业设计标准	
	(4) 毕业设计计划	
	(5) 毕业设计任务分配	
	(6) 毕业答辩安排	
	(7) 毕业设计相关制度	
	(8) 毕业设计工作总结	

备注：每个材料列表名称设置超链接，通过超链接能打开相对应的网址

附件 2:

(XX 学制) 学生毕业设计成果列表 (EXCEL 格式)

序号	二级学院名称	身份证号	姓名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选题名称	学生毕业设计成果网址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注：学生毕业设计成果列表（三年制和五年制分别列表）

附件 3:

毕业设计工作评价标准

一、评价内容

1、管理机制

以学生毕业设计相关制度文件为主要考察依据，重点评价二级学院毕业设计的管理机构设置、各项管理制度建设和相关标准制订情况。

2、组织实施

以二级学院毕业设计工作方案、指导教师任务分配，以及过程性材料（含指导记录、答辩记录、管理部门的检查记录和工作总结等）为主要考察依据，重点评价毕业设计工作实施的规范性。

3、质量监控

以二级学院毕业设计质量监控标准、部门及教师考核材料以及学生毕业设计成果质量为主要考察依据，重点评价二级学院对毕业设计质量监控的有效性。

二、评价指标及权重（见附表）

附表

学生毕业设计工作评价指标及权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 标 内 涵	分值权重（%）
1.管理机制	1.1 管理机构	有明确的毕业设计管理机构，并确定了各管理部门的工作职责，统筹、协调、组织、实施、考核和监督分工明确。	5
	1.2 管理制度	制订了毕业设计工作的相关管理制度，对毕业设计工作安排、毕业设计任务分配、指导教师配备、毕业设计教学组织、毕业设计成果要求、毕业设计成果考核做出了明确规定；建立了毕业设计工作问责机制。	10
	1.3 相关标准	毕业设计作为必修课列入了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各专业制订了相应毕业设计标准，对毕业设计课题选择、实施流程和技术规范等进行了具体的规定。	5
2.组织实施	2.1 工作布置	制定了详细的毕业设计工作方案，对毕业设计工作进行统筹安排和布置。	5
	2.2 教师配备	配备了数量足够、结构合理的指导教师队伍，指导教师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每位教师指导学生数不超过15人；探索了毕业设计“双导师”制。	5
	2.3 任务下达	指导教师给每位学生下达了毕业设计任务，同一选题不超过3名学生同时使用，学生独立完成设计任务；毕业设计选题每年更新30%左右，每4年全部更新一次。	10
	2.4 教学组织	指导教师全程指导学生完成毕业设计选题、制定工作计划、开展毕业设计、形成毕业设计成果、参加毕业设计答辩等；毕业设计指导记录完整，指导过程真实有效。	10
	2.5 考核评价	毕业设计过程评价、成果评价、答辩评价等环节严格规范实施，评价记录完整，评价结果客观。	10
3.质量监控	3.1 监控运行	制定了毕业设计质量监控标准，开展了毕业设计抽查工作。	5
	3.2 毕业设计成果质量	通过有效的质量监控，学生毕业设计成果质量普遍较高，并杜绝了任何形式的剽窃与抄袭。	30
	3.3 结果运用	将毕业设计质量抽查结果与部门工作及教师个人考核挂钩。	5

附件 4:

毕业设计成果评价标准

一、评价内容

1、设计任务

以学生毕业设计任务书为主要考察依据，重点评价设计任务的专业性、实践性和工作量。

2、设计实施

以学生毕业设计方案和成果报告书等为主要考察依据，重点评价毕业设计任务实施中设计方案的可行性、设计过程的完整性和设计依据的可靠性。

3、作品质量

以学生毕业设计形成的最终作品（产品）和成果报告书为主要考察依据，重点评价作品（产品）的科学性、规范性、完整性和实用性。

二、评价指标及权重

（见附表）

附表

毕业设计成果评价指标及权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	分值权重 (%)
1.设计任务	1.1 专业性	毕业设计选题符合本专业培养目标；设计任务体现学生进行需求分析、信息检索、方案设计、资源利用、作品（产品）制作、成本核算等专业能力和安全环保、创新协作等意识的培养要求。	5
	1.2 实践性	毕业设计选题贴近生产、生活实际或来源于现场实际项目；产品设计任务具有一定的综合性和典型性；有助于培养学生综合运用所学的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解决专业领域中实际问题的能力。	5
	1.3 工作量	设计项目难易程度适当，教学时长符合本专业特点；同一选题每年最多不超过3名学生同时使用，每个学生独立完成1个设计项目。	5
2.设计实施	2.1 可行性	毕业设计方案完整、规范、科学规划设计任务的实施，能确保项目顺利完成；毕业设计的技术原理、理论依据和技术规范选择合理。	15
	2.2 完整性	设计项目启动、设计任务规划、资料查阅、参数确定、设计方案拟定、设计方案修订、设计成果成型等基本过程等记录完整。	15
	2.3 可靠性	技术标准运用正确，分析、推导逻辑性强；有关参数计算准确，中间数据详实、充分、明确、合理；引用的参考资料、参考方案等来源可靠。	10
3.作品质量	3.1 科学性	毕业设计作品（产品）充分应用了本专业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方法、新设备，要素完备，表达准确。	15
	3.2 规范性和完整性	毕业设计作品（产品）完整体现任务书的规定要求；成果报告书全面概述了毕业设计实施的全过程并总结了毕业设计的收获、作品（产品）特点等；相关文档排版规范、文字通畅，表述符合行业标准的要求；	20
	3.3 实用性	毕业设计作品（产品）有创意，可以有效解决生产、生活实际问题。	10

说明：1、毕业设计作品（产品）一般应以产品设计、工艺设计、方案设计等方式呈现，对以论文、实习总结、实习报告等方式呈现的，一律按零分处理。

2、凡发现毕业设计作品（产品）剽窃和抄袭他人成果（包括完全雷同）的，一律按零分处理。